

# 大華科技大學進修部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校生註冊須知

- 繳費規定：學生收執聯不須繳回，註冊將以銀行繳款記錄為準，但同學務必將學生收執聯妥善保管，以備查驗及個人存留。
  - 請自行上網下載列印繳費單，確實列印時間依會計室公告為準，操作步驟至大華科技大學會計室網頁參閱。若有任何繳費單問題請來電會計室查詢(TEL:03-5927700 轉分機 2553) 列印繳費單網址: [https://eschool.landbank.com.tw/student\\_login.aspx](https://eschool.landbank.com.tw/student_login.aspx) → 土地銀行代收學雜費服務網(※選擇學校大華科技大學、身分證字號及學號皆輸入學號大寫)，請同學於 106 年 2 月 20 日(星期一)以前完成繳費動作。  
☆未按時繳費者若無特殊原因，視同未註冊，將依學則辦理，如因病或特殊事故而檢具證明文件，經核准得申請延期註冊。
  -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欲辦理休、退學同學，請於註冊基準日(106 年 2 月 20 日)前辦理，可免註冊繳費，若在註冊基準日之後，辦理休、退學者，須繳費註冊後方可辦理休學。
  - 休、退學退費依教育部之規定辦理。(退費標準如後)  
**《休退學退費標準依會計室公告為準》**

休退學時間	開學一週內	6 週內	7 週至 12 週前	12 週後
申請日期	106/2/20-106/2/25	106/2/26-106/4/1	106/4/2-106/5/13	106/5/14 起
退費標準	全額退費	退學雜費 2/3	退學雜費 1/3	不退費

※請同學將繳費學生收執聯妥善保留，以備休、退學時需繳回會計室。

## 2. 註冊程序：註冊組分機：2603、2601

- 2.1 各班班代於 106 年 2 月 20 日(星期二)18:30 前至訓輔組領取各班資料表，收取同學之學生證以「班」為單位統一辦理，交註冊組加蓋註冊戳章後領回，如有急需蓋註冊戳章的同學，可攜帶繳費證明及學生証至註冊組單獨辦理。
- 2.2 欲辦理就學貸款將就貸對保聯及繳費單、電腦網路使用費不能貸款繳現金 810 元，學雜費減免繳交收據聯，同學應於 106 年 2 月 20 日前繳至訓輔組呂小姐，方視為完成註冊手續。(就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說明，請參閱須知)呂小姐分機 2606
- 2.3 分期付款
  1. 學生因經濟困難，無法一次付清學雜費(符合助學貸款資格者，不得申請分期付款)。
  2. 開學前一週內辦理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申請時繳交：①申請表 ②繳費單 ③切結書。

## 3. 課務注意事項：課務組分機：2602

- 3.1 各班同學上網加退選課，請依課務組公告上網加退選課要點辦理，於 106 年 2 月 20 日至 2 月 24 日(開學一週內)，3 月 1 日至 3 月 3 日申請夜跨日(限畢業班及延修生)至課務組完成加退選申請。
  - 3.2 購書可由個人或全班按書單自行洽購，亦可在駐校書局代理商『二曲樓一樓 103 室林先生 電話：0916-334399』自行洽購。(書單及課表可上網查詢)。
  - 3.3 行事曆及課表請自行上網列印。
4. 校內停車位辦理 106 年 2 月 20 日 2 月 24 日至訓輔組辦理校內汽機車停車證申請。承辦人劉劍瑛分機：2605
  5. 就學貸款同校同一教育階段續貸就學貸款，在下學期辦理就學貸款可選擇線上申貸方式完成資料檢核，無需到台銀對保，還可享有 50 元對保優惠，办理流程可上臺灣銀行網站公告，臺灣銀行新竹分行(03)5266161。
  6. 辦理 105 學年度大專校院弱勢助學金補助同學請將繳費收據(不需繳費同學仍須簽名確認註冊繳回訓輔組)請於 2 月 20 日繳回訓輔組登記，以便註冊登記作業。
  7. 兵役緩徵(已辦理者免再辦)。承辦人：簡教官 分機：2605
    - 7.1 87 年次(含)以前出生男生，均應辦理兵役緩征；請準備身分證正反面影印一份，於開學後統一通知辦理。
    - 7.2 役畢者，應繳交退伍令影本，註明班級、學號、聯絡電話以便辦理儘後召集申請。
    - 7.3 免役者，應繳交免役證明影本，註明班級、學號、聯絡電話。
  8. 寒假期間行政單位辦公時間為每週一至週四上午 9:00 至下午 4:00，1/25~2/8 為春節年假放假時間(無辦公)，學生洽辦公務或申請各項文件時，請於上班時間辦理。
  9. 開學日期：106 年 2 月 20 日(星期一)18:30 正式上課。產學專班請參照課表上課。